

和美鎮公所對鄉(鎮、市)民代表所提地方建設建議事項處理明細表
112年1月至112年3月止
 (本表為季報表)

單位：千元

代表姓名	建議項目及內容	建議地點	建議金額	核定情形				
				核定金額	經費支用科目	主辦機關	招標方式	得標廠商
	無							
合 計								

製表：

郭佳琪

課長：

劉信呈

主計主任：

黃朝南

主任秘書：

葉秉模

鄉(鎮、市)長：

林庚壬(甲)

註：本表請於每季終了後15日內送本府主計處彙辦。